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5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为重庆睿蓝汽车研究院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睿蓝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蓝进出口”)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实提供的担保余额: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重庆睿蓝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蓝科技”)为其全资子公司睿蓝进出口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0.3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为睿蓝研究院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亿元。

●本次是否为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本次担保在公司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睿蓝科技与浦发银行于2024年12月9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睿蓝研究院向浦发银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0.3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睿蓝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睿蓝研究院资产负债率为64.8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在公司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概述

1.企业名称:重庆睿蓝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ACC59X8

4.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鸳鸯街道金童大道668号

5.法定代表人:汤小生

6.注册资本:21,8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时间:2022年06月08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341.30	63,144.67
负债总额	35,50.43	40,965.75
净资产	21,990.87	22,178.92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231.45	25,955.58
净利润	295.19	188.05

10.股东构成:公司控股股东睿蓝科技持股100%。

11.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重庆睿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主债务人:重庆睿蓝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最高债权金额:0.3亿元人民币

6.债权确定期间:2024年12月9日至2025年1月23日

7.保证期间: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8.担保范围:合同主债权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所涉融资系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对前述被担保人能保持良好控制,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81亿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9.40%;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92%;公司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2.7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6%;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4-086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重庆睿蓝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蓝进出口”)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实提供的担保余额: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重庆睿蓝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蓝科技”)为其全资子公司睿蓝进出口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0.6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为睿蓝进出口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5亿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情况:无

●本次担保在公司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因经营发展需要,睿蓝科技与浦发银行于2024年12月9日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睿蓝研究院向浦发银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0.3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睿蓝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睿蓝研究院资产负债率为64.88%,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在公司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概述

1.企业名称:重庆睿蓝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MAACC59X8

4.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鸳鸯街道金童大道668号

5.法定代表人:汤小生

6.注册资本:21,800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时间:2022年06月08日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341.30	63,144.67
负债总额	35,50.43	40,965.75
净资产	21,990.87	22,178.92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231.45	25,955.58
净利润	295.19	188.05

10.股东构成:公司控股股东睿蓝科技持股100%。

11.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重庆睿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主债务人:重庆睿蓝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最高债权金额:0.6亿元人民币

6.债权确定期间:2024年12月9日至2025年1月23日

7.保证期间: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止。

8.担保范围:合同主债权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公司子公司之间发生的担保,担保所涉融资系子公司实际经营之需要,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公司对前述被担保人能保持良好控制,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9.81亿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9.40%;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1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3.92%;公司对下属公司担保总额2.7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6%;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1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2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松井股份”)近日收到通知,公司与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湖南湘江松井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6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与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产业基金,围绕高端消费电子、乘用车、特种装备等战略领域开展生态布局。本次基金拟募集规模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占总出资比例20%。产业基金认缴出资分二期实缴到位,其中全体合伙人首期实缴出资比例为认缴出资总额的40%,即公司首期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产业基金的情况及进展

(一)产业基金的情况

1.产业基金合伙人及认缴出资情况

认缴出资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南凌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企业	500	1%	货币
2	松井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20%	货币
3	长沙凌云松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	20%	货币
4	湖南湘江新区(筹)号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40%	货币
5	共青城聚晶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500	9%	货币
6	合肥市蜀山区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	6%	货币
7	长沙凌云智造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4%	货币
	合计		50,000	100%	—

注:湖南湘江新区(筹)号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湖南湘江新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的基金。